

ICS 13.100  
K 09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4706.26—2008/IEC 60335-2-4:2006(Ed5.2)  
代替 GB 4706.26—2000

GB 4706.26—2008/IEC 60335-2-4:2006(Ed5.2)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离心式脱水机的特殊要求

Household and similar electrical appliances—Safety—  
Particular requirements for spin extractors

(IEC 60335-2-4:2006(Ed5.2), IDT)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离心式脱水机的特殊要求

GB 4706.26—2008/IEC 60335-2-4:2006(Ed5.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3 千字  
2009年3月第一版 2009年3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1-36888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 4706.26-2008

2008-12-30 发布

2010-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附录 AA**  
(规范性的附录)  
**漂洗剂**

漂洗剂的组成如下:

成 分	质量分数/%
线性乙氧基脂肪醇(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低泡沫)Plurafac LF 221 <sup>a</sup>	15.0
异丙苯磺酸盐(40%水溶液) Cumene sulfonate (40 % solution)	11.5
柠檬酸(无水) Citric acid (anhydrous)	3.0
去离子水 Deionized water	70.5
<sup>a</sup> Plurafac LF 221 是 BASF 提供产品的商品名称。给出本信息是为了方便本标准的使用者,不构成 IEC 对本产品的保证。	

漂洗剂具有以下性质:

- 黏度:17 mPa·s;
- pH 值:2.2(1%水溶液)。

注1:可以使用任何商业上可获得的漂洗剂,但如对试验结果有任何疑问,应使用本组成。

注2:漂洗剂的组成摘自 GB/T 20290。

## 前 言

本部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GB 4706《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由若干部分组成,第1部分为通用要求,其他部分为特殊要求。

本部分是 GB 4706 的第 26 部分。本部分应与 GB 4706.1—2005《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配合使用。

本部分中写明“适用”的部分,表示 GB 4706.1 中的相应条款适用于本部分;本部分中写明“代替”或“修改”的部分,应以本部分为准;本部分中写明“增加”的部分,表示除要符合 GB 4706.1 中的相应条款外,还应符合本部分所增加的条款。

本部分等同采用 IEC 60335-2-4:2006《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2 部分:离心式脱水机的特殊要求》。

本部分代替 GB 4706.26—2000《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离心式脱水机的特殊要求》。

本部分与 GB 4706.26—2000 的主要差别是:

——增加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

——5.2 改为:第 18 章的试验后,在同一器具上进行 21.101、21.102 与 22.101 试验。

——增加 5.3。

——6.1 改为:器具应分为 I 类、II 类或 III 类。

——7.12.1 改为:除非器具上有符合 7.101 规定的标注,说明书应指明器具紧靠的墙上有永远固定的标识。器具打算在公寓大楼公共使用,并配备为释放机盖用的通电的连锁系统,安装说明书应说明自动关闭器具的定时器或类似装置不能安装在供电线路中。

——增加 7.101。

——15.2 增加:此外,带有垂直轴,连续注水漂洗的器具,装满完全浸透的纺织物,在 20 s 内注入 10 L 水,在额定电压下正常工作。

——18 章增加:机盖连锁装置 6 000 次。

——24.1.4 增加:对于机盖连锁装置,依据 GB 14536.13 中 6.10 与 6.11 的要求进行试验,运行循环数不少于 6 000 次。

——增加附录 AA。

——增加参考文献。

本部分附录 AA 为规范性附录。

本部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部分由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负责起草。

本部分参加起草单位: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博西华电器(江苏)有限公司、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乐电器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鲁建国、丁旭东、吕佩师、李宏、邬烈勤、朱焰、许振刚、孙鹏。

本部分首次发布于 1991 年 3 月,第一次修订于 2000 年 3 月,本次为第 2 次修订。

## IEC 前言

1) 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是由所有的国家电工委员会(IEC NC)组成的国际范围的标准化组织。其宗旨是促进在电气和电子领域有关标准化问题上的国际间合作。为此,IEC开展相关活动,并出版国际标准、技术规范、技术报告、公共可用规范(PAS)、指南(以后统称为IEC出版物)。这些标准的制定委托各技术委员会完成。任何对该技术问题感兴趣的IEC国家委员会均可参加制定工作。与IEC有联系的国际、政府及非政府组织也可以参加标准的制定工作。IEC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两个组织协议的基础上密切合作。

2) IEC在技术方面的正式决议或协议,是由对其感兴趣的所有国家委员会参加的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因此,这些决议或协议都尽可能表述了相关问题在国际上的一致意见。

3) IEC标准以推荐性的方式供国际使用,并在此意义上被各国家委员会接受。在为了确保IEC出版物技术内容的准确性而做出任何合理的努力时,IEC对其标准被使用的方式以及任何最终用户的误解不负有任何责任。

4) 为了促进国际上的统一,各国家委员会要保证在其国家或区域标准中最大限度地采用国际标准。IEC标准与相应的国家或区域标准之间的任何差异必须清楚地后者中表明。

5) IEC规定了表示其认可的无标志程序,但并不表示对某一设备声称符合某一标准承担责任。

6) 所有的使用者应确保他们拥有本部分的最新版本。

7) IEC或其管理者、雇员、后勤人员或代理(包括独立专家和技术委员会的成员)和IEC国家委员会不应对使用或依靠本IEC出版物或其他IEC出版物造成的任何个人伤害、财产损失或其他任何属性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或源于本出版物之外的成本(包括法律费用)和支出承担责任。

8) 应注意在本部分中罗列的引用标准(规范性引用文件)。对于正确使用本部分来讲,使用引用标准(规范性引用文件)是不可缺少的。

9) 应注意本国际标准的某些条款可能涉及专利权的内容,IEC将不承担确认专利权的责任。

本部分由IEC第61技术委员会(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制定。

本部分以下述文件为依据:

FDIS	表决报告
61/2098/FDIS	61/2129/RVD

增补件1(2004)以下述文件为依据:

FDIS	表决报告
61/2533/FDIS	61/2577/RVD

增补件2(2006)以下述文件为依据:

FDIS	表决报告
61/2982/FDIS	61/2998/RVD

经过整理的IEC 60335-2-4版是基于第5版(2002),增补件1(2004),增补件2(2006),以及勘误表1(2003)。

本版本号为5.2。

边缘垂直线所划出的部分是由增补件1和增补件2所修改的部分。

## 附 录

GB 4706.1—2005 中的该附录除下述内容外,均适用。

###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电动机的老化试验

修改:

表C.1中 $p$ 值是2 000。